

工程编号： 2604-440307-04-01-26832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深圳龙岗区雅宝剧院(龙岗机器人
剧场含数采中心)提升工程 EPC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一、企业基本信息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数据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0766387376J（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周凤琪，362203198502095514（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周凤琪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数据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1302782956161C（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吕永森，441302196210041038（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吕永森

二、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	杭州市萧山区教育局	/	16770.60	2021.11.22
2	准东开发区芨芨湖学校建设项目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	8922.49	2025.7.7
3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	38684.30	2022.6.2
4	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4361.49	2023.5.18
5	丰顺县留隍镇典型村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丰顺县留隍镇人民政府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预算编制及整体设计效果把控等阶段的内容，编制报建方案及电子报批文件、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现场技术指导等	11872.55	2025.1.21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5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教育局的 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年月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		招标编号	17141120210918031	
中标价格	16770.6046 万元		工 期	480	
项目经理	梁永强		建设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平方米，共幢			面积填报依据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有		弱电工程	有	
土建工程	有		幕墙工程	有	
安装工程	有		钢结构（网架）	有	
装饰装修工程	有		市政工程	有	
消防工程	有				
室外附属工程	有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ZY 56-2021-967-64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31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市萧山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工程实行项目代建制，根据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区教育系统推行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的意见》、《萧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发包人已委托代建单位杭州萧山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表发包人对本工程进行全过程代建管理，承包人必须服从代建单位的各项管理工作。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

2. 工程地点：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萧发改投资[2021]312号。

4. 资金来源：区财政。

5. 工程内容：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总建筑面积 44449.7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863.5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4586.24 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地上主体（含土建、安装、装修等）、地下室（含围护、土建、安装、装修等）、弱电智能化、室外配套（含道路、广场、球场、运动场、景观绿化、安装等）、校园围墙看台、教育设备等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标准。(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陆仟柒佰柒拾万零陆仟零肆拾陆元整(¥167706046.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贰万叁仟肆佰零捌元整(¥2523408.0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梁永强。证书编号: 粤13206090215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萧山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11330109002514320L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西河路 197 号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

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311200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83503516

电 话：0755-82994241

传 真：0571-82621706

传 真：0755-8299424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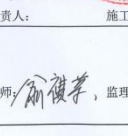
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萧山区义桥镇第三小学新建项目一期	建筑面积	44449.77 m ²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工程图纸及工程招标，并组织内部及监理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进行全面督查，建设单位执行建设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工程地址	萧山区义桥镇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3/4层，地下1层	总高	18.3m		
	电梯	2台	自动扶梯	/台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月日		
	建设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德邻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文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设计单位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对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各方均严格按照工程建设程序开展工作，完成了各自应尽的本职工作，并提供了相应服务。	
	现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验收组织形式	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工程部负责人任验收组长，各方工程负责人任组员，验收组成及形式、程序均符合规范要求。				    	
验收专业	验收人员					
建筑工程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通风与空调工程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电梯安装工程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李钰、肖臣龙、朱雁、俞祺荣、陈洪德等					
竣工程序	1、由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技术总结； 2、各方进行现场实地验收； 3、验收各方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价； 4、各验收方统一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李红 建设单位: 2022年5月17日 (公章)	
					勘察负责人: 肖臣龙 勘察单位: 2022年5月18日 (公章)	
					设计负责人: 俞祺荣 设计单位: 2022年5月18日 (公章)	
					项目经理: 陈洪德 企业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2022年5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俞祺荣, 监理单位: 2022年5月17日 (公章)	

2、准东开发区茈茈湖学校建设项目

ZY66-2025-311-225

合同编号：ZD-XGZX-SG-2025-019

施工总承包合同

标段编号：（65230525052000408001001）

工程名称：准东开发区茈茈湖学校建设项目

发包人：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二〇二五年七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准东开发区芨芨湖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准东开发区芨芨湖学校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新准经发[2025]45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新建芨芨湖学校1所,总建筑面积17151.42平方米,主要包括:4层小学部教学楼、4层中学部教学楼、5层综合实验楼、2层食堂及风雨操场、门房、大礼堂各1栋,连廊2处,300米标准运动场1处,配套机动车停车场、户外器区、看台、室内外管网、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全套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设计变更、答疑及招标文件补充等内

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9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合同有关内容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仟玖佰贰拾贰万肆仟玖佰叁拾玖元陆角柒分(¥89224939.6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拾叁万伍仟伍佰柒拾贰叁角肆分(¥735572.3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444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梁永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

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淮东五彩湾人才大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盖章）：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工
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12652300MB1Q32913A

地址：新疆吉木萨尔县准东开发区五彩湾新
城五彩西路 51 号

电话：0994-6738177

电子信箱：66017508@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准东支行

银行行号：

账号：3004025509100037932

日期：2025.7.7

承包人（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电话：0755-8299424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
田支行

银行行号：105584001065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日期：2025.7.7

3、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ZY SG-2022-218 - 世通

中标通知书

编号: 20220516A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由我司自行组织招标的项目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经我司评标小组认真评审确认，贵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中标金额：386843068.74 元

（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5天内，与我司相关负责人签订相关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16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ZY SJ-2022-318-2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

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铁仔山郊野公园旁。山海公馆集精品住宅、五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大型餐饮及商业配套为一体的综合功能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9580.26 平方米,建筑面积: 88730 平方米。其中,住宅 39790 平米;商务公寓 17720 平米;酒店 30000 平米;商业 1040 平米;物业管理用房 180 平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合格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386843068.74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5495121.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4、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ZYSG-2023-337 -20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招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领取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专业分包合同。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614933.90 元	详见报价书

招标人(盖项目章)：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9日



50 - 2023 - 337 - 独造

承包人一 合同编号: GDJG-MMZYY-ZYFB-0010

承包人二 合同编号:

分包方 合同编号:

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

承包人一: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 :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日期: 2023年5月18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一（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全称）：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茂名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茂名市茂南区站南片区光明小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项目所有智能化工程（具体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完成包含上述工作内容且不限于以上内容的场地清理，环境保护，工完场清，消防单位、住建局等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并取得相关验收通过证明文件等工作。包括材料及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管理费、安全生产费、文明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保修费、垃圾清运到指定点堆放的费用及其它措施费、税金、利润及虽未提及但为实现本工程目的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包干价不因市场物价、人工费、材料费的变动而调整。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2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60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图纸和其它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陆拾壹万肆仟玖佰叁拾叁元玖角整（¥ 43614933.90 元），不含税金额：肆仟零壹万叁仟柒佰元捌角叁分（¥ 40013700.83 元），税金：3601233.07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承包人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0368U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190330368U

地 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承包人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0MA57177Q4Q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0MA57177Q4Q

地 址: 茂名市茂南大道二路 25 号

大院 2 号第 2 层

邮 政 编 码: 510010

法定代表人: 张育民

委托代理人: 温汉明

传 真: _____

电 子 信 箱: gdceg@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账 号: 44001581108053000183

邮 政 编 码: 525000

法定代表人: 付兵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子 信 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茂名石油支行

账 号: 44050169040309555888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6387376J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悦汇 B29 层、30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廖峰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zy@zy-const.com

账 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5、丰顺县留隍镇典型村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GDFSEJ(2025)001

设计：BXY 2025015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丰顺县留隍镇典型村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点：丰顺县留隍镇口铺村、新埔村、新美村、葛布村、溪南村

发 包 人：丰顺县留隍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联合体主体）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5年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 丰顺县留隍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 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联合体主体）

承包方： 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丰顺县留隍镇典型村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点：梅州市丰顺县留隍镇口铺村、新埔村、新美村、葛布村、溪南村。

建设范围及规模：

1. 口铺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绿美建设、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乡村治理、农村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增加备用水源，新增输配水主管网，完善已有配水管网，长度为13.82千米；新增入户管网15.28千米，水表715个。

2. 新埔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绿美建设、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农村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增加备用水源，新增输配水主管网，完善已有配水管网，长度为10.98千米；新增入户管网12.25千米，水表695个。

3. 新美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绿美建设、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农村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增加备用水源，新增输配水主管网，完善已有配水管网，长度为16.21千米；新增入户管网18.42千米，水表723个。

4. 葛布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绿美建设、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农村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增加备用水源，新增输配水主管网，完善已有配水管网，长度为32.5千米；新增入户管网22.65千米，水表862个。

5. 溪南村：人居环境、风貌提升、绿美建设、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乡村治理、农村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增加备用水源，新增输配水主管网，完善已有配水管网，长度为12.29千米；新增入户管网16.84千米，水表763个。

立项批文：已由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以丰发改投审（2023）145号文批准建设

资金来源：财政专项资金，争取上级财政补助外，剩余由县财政统筹。

2、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和发包人要求，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接受并配合招标人全过程跟踪审计工作，配合招标人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设计部分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预算编制及整体设计效果把控等阶段的内容，编制报建方案及电子报批文件、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现场技术指导等。设计内容以初步设计图纸为准，施工图设计不得低于招标人确定的初步设计标准及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方案及初步设计等文件进行施工图限额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

(2) 施工部分

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竣工图及结算编制。在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整体移交给招标人；本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工作。

3、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455日历天。

其中：1、设计服务期：90个日历天（从招标人确定单项工程实施范围及方案后开始计算，含审图合格时间）。

2、施工工期：365个日历天（签订合同后，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开始计算）。建设工期以施工合同约定为准。

4、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市政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要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及各专业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5、承包方式

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等对本项目实施设计施工总承包：包设计，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移交、包结算和资料整理、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项验收要求）等]，包发包人负责的报批报建配合服务等。合同价款根据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计价和结算。

6、合同暂定价

本工程中标合同暂定价包括设计费、建安工程费：

合同总价大写：118725500.38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柒拾贰万伍仟伍佰元叁角捌分），中标下浮率：1.8%。

其中：（1）设计费（含工程概算编制费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小写：3688912.46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捌万捌仟玖佰壹拾贰元肆角陆分）

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1-投标下浮率)

（2）建安工程费，小写：109463107.92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玖佰肆拾陆万叁仟壹佰零柒元玖角贰分），工程费=估算工程费招标控制价*(1-投标下浮率)

（3）预备费：5573480.00元

7、承包人项目经理

设计负责人：罗旭旺

建筑工程项目负责人：徐欢欢

8、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施工的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9、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发包人要求；

（7）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1、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合同发包人执叁份、成员单位各执贰份。

1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订立合同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丰顺县留隍镇人民政府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主体)：广东省丰顺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4400 1727 3510 5057 2959

账 号：中国建设银行丰顺县支行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三、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1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次装修	5072.62	2023.4.5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1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系统首页

交易动态

行业动态

中标公示

下载中心

常见问题

互动交流

专家信用

关于我们

您当前位置: 首页>>中标结果公告>>详情

• 招标项目登记

• 招标计划

•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 变更公告

• 资格预审澄清

• 开标安排

• 资格预审结果公示

• 招标文件澄清

• 控制价公示

• 开标记录

• 评标报告概述

• 远程异地评标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中标结果公告

• 放弃中标公告

• 招标异常报告

• 合同登记

• 履约信息

• 企业信息

• 招标人信息

• 投标人信息

• 招标代理信息

• 企业业绩信息

• 项目负责人信息

• 项目负责人异动

• 交易场所

• 中标金额排行

• 企业中标率排名

• 招标代理业绩排名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暂估价招标）
标段:	1
中标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5072.62884
价格币种:	人民币
价格单位:	万元
发布时间:	2023-04-04 14:21:46

公示内容

建设单位（招标人）：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人：	杨家印	联系电话：	13995681988
招标代理机构：	武汉新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陈桂珍	联系电话：	18971519362
招标项目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暂估价招标）	招标编号：	202301111018440469	标段号：	1
建设规模：	总用地面积42180平方米，占地面积1438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27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81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4600平方米。				
招标范围：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招标内容：	装饰装修施工				
房屋建筑工程面积：		结构层次：			
地上：		地下：			
备注(注明单体工程名称、栋号)：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类别：	工程施工招标		
开标时间：	2023-03-30 10:00	开标地点：	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评标时间：	2023-03-30 10:30	评标地点：	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二室		
备注：					
中标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072.62884	质量标准：	合格	中标工期（日历天）：	180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费（万元）：	44.09408	安全生产管理标准：	合格		
深基坑支护费（万元）：		文明施工管理标准：	合格		
建筑师/总监/负责人：	阙臣	身份证号：	*****1138		
招投标监督机构：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管理站				

公示截止后项目负责人变更情况

原项目负责人名称	变更后项目负责人名称	变更时间
10	第1页 共1页	显示0到0,共0记录

友情链接: 市、区人民政府 | 官内交易中心 | 公共资源机构 | 行业链接



流量统计
主办单位: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鄂ICP备17030998号-1
运维单位: 武汉墨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27-65770441
地址: 武汉市民之家(江岸区金桥大道117号)三、四、五楼
鄂公网安备 42010202000469号



深美术 722 年 046 号合同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二次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WHJG-PLCYY-GC-2022028-0

工程名称：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盘龙城下集村，腾龙大道以南，后湖大道以北，

盘龙二路以东地块

承 包 人：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送达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409 号武汉建工科技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敏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07179207875

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账号：421860158010141095837

联系人：胡海

联系电话：13907127095

分包人：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云松大厦 8A、8B、8C、9A、9B、9C、9E

法定代表人：衣宏伟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116G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277

联系人：易丽雅

联系电话：15629168879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施工事宜，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以兹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建设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武汉市盘龙城下集村，腾龙大道以南，后湖大道以北，盘龙二路以东地块。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二次装修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详见相关施工图纸及附件：《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综合包干单价表》。

4、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分包人采取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保险、包竣工验收（含竣工工资

料)、包维保、包成品保护、包材料和工程检测、包备案等完成本合同所涉分包工程所有事项的方式承包。

(1) 二次装修工程中, 施工所需垂直运输机械、其他中小型机械和工具等均由分包人自备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2) 分包人提供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必须满足施工质量、进度和安全要求。

(3) 工程施工中分包人为满足装饰施工所需而采用的吊篮、脚手架搭拆等措施项目, 均由分包人自行考虑, 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包干单价中。分包人在使用承包人脚手架时应服从承包人管理。分包人使用吊篮施工前, 必须经过有关部门备案、验收, 监理、承包人检查合格通过后才能使用。

(4) 承包人有权根据分包人在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的情况, 对施工范围进行调整。

二、分包合同价及计税方法

1、本分包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金额为: 50726288.4 元(大写: 人民币伍仟零柒拾贰万陆仟贰佰捌拾捌元肆角), 最终根据该工程发包人及审计单位最终审定的二次装修工程计量清单项的工程量为依据并结合合同约定计价方式据实结算。

2、分包合同价款的确定方式:

(1) 本分包合同采取固定综合包干单价方式计价, 该固定综合单价详见附件《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项目(一期)二次装修工程综合包干单价表》。该固定综合单价由除税单价及增值税税额组成, 其中除税单价固定不变, 增值税税额随国家增值税政策及分包人实际开具发票情况据实计取。本合同生效后,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该固定综合包干单价不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最终以该工程发包人及审计单位最终审定的二次装修工程计量清单项的工程量为依据, 乘以前述固定综合单价, 并扣除总包服务费(该分包工程结算含税总造价的5%)及办证费用、垂直运输使用费、生活及建筑垃圾清运费、物业服务费、排污费、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保险费、造价咨询服务费、检测费用、结构劳务为其提供的配合费及管线开槽费用、保函费用、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现场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摊销费及使用费、以及需向政府部门缴纳的该工程其他费用等应由分包人承担、分摊的费用后的金额, 作为承包人与分包人之间的最终结算金额。

(2) 本分包合同采取包工、包料的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辅材、质量、进度、安全、工用具、赶工费、窝工费、规费、总包管理费、税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含建筑垃圾外运)、施工配合、保险、政府收费摊销、材料二次转运、所有脚手架(含吊篮)、检验试验、材料检测、专项验收、深化设计、预结算、资料归档备案、施工规范要求以及不可预见风险因素等完成本合同所涉分包工程所有事项在内的分包形

人不能按承包人、监理单位、业主批准的节点工期完成进度计划，承包人有权根据现场实际工期延误情况要求分包人按照50000元/次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且分包人需赔偿由此给承包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楚天杯。

五、安全文明生产目标：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承包人与该工程业主方签订的总包合同文件；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承包人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 6、 分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施工图纸
- 9、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

-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04月05日
- 2、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包人（盖章）：

合同专用章
(2)

分包人（盖章）：

宏伟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本合同协议书；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承包人与该工程业主方签订的总包合同文件；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承包人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分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施工图纸；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2. 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2.1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2.2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国家或地方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规范，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3. 图纸

3.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开工前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3.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由分包人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 项目经理

姓名：余峰 职务：项目经理

5.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闵臣 职务：项目经理

6. 承包人的工作

6.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三通一平已完成。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开工前；

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的时间：开工前。

(3) 承包人为本分包工程的实施提供的机械设备和（或）其他设施（如有时），及费用承担：无。

(4)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无。

7. 分包人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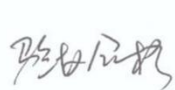
7.1 分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分包人应及时办理本分包合同的备案手续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 (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盘龙城医院 (一期) -住院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5	分项工程 数量	10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 (建设) 单位 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10	合格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	合格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8	合格	
4	饰面板	石板安装	6	合格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	合格	
6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合格	
7	饰面板	玻璃板安装	1	合格	
8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5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闵臣 2013年8月25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监理 (建设) 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住院楼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9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11	合格		合格
10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闵臣	余峰		闵臣	陈博		
2013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2013年8月1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门诊大厅	子分部工程 数量	6	分项工程 数量	8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2	合格	合格
2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2	合格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6	合格	
4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	合格	
5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3	合格	
6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1	合格	
7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	合格	
8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闵臣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戚辉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11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4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2013年8月5日	2013年8月5日	2013年8月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感染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4	分项工程 数量	6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4	合格	合格
2	饰面板	玻璃板安装	1	合格	
3	饰面板	石板安装	1	合格	
4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合格	
5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2	合格	合格
6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闵臣 2023年8月15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陈博 2023年8月1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闵臣 2023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医技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5	分项工程 数量	9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2	合格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	合格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8	合格	
4	饰面板	石板安装	1	合格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	合格	
6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合格	
7	饰面板	玻璃板安装	1	合格	
8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1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1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1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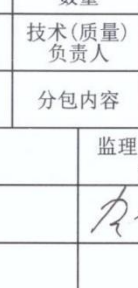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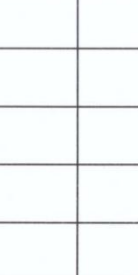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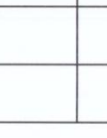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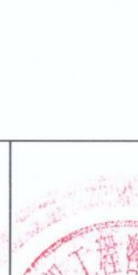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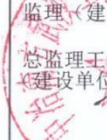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医技楼		子分部工程 数量		5		分项工程 数量		9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9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门诊一	子分部工程 数量	6	分项工程 数量	12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4	合格	抄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	合格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7	合格	
4	饰面板	玻璃板安装	1	合格	
5	饰面板	石板安装	1	合格	
6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	合格	
7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合格	
8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2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闵臣 2013年8月5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戚辉 201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门诊一		子分部工程数量	6	分项工程数量	12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9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	合格	合格	
10	裱糊与软包	软包	1	合格		
11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12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 (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盘龙城医院 (一期) - 门诊二	子分部工程 数量	6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 (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 (建设) 单位 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2	合格	合格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	合格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6	合格	
4	轻质隔墙	玻璃隔墙	1	合格	
5	饰面板	石板安装	1	合格	
6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	合格	
7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合格	
8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1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 (建设) 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闵臣 2013年8月5日	余峰 2013年8月5日	闵臣 2013年8月5日	陈博 2013年8月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G4-1

编号: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武汉市第一医院(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盘龙城医院(一期)-门诊二	子分部工程 数量	6	分项工程 数量	11
施工单位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峰	技术(质量) 负责人	陈博
分包单位	深圳美术绿色装配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闵臣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9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合格
10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1	合格	
11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5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5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年8月15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四、企业履约情况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装修、给水、排水、电气	优秀	2025. 1. 20
2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电梯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消防工程、外立面及屋面翻新、泛光照明、幕墙工程、配套室外工程、标识系统等的采购、施工、安装及调试	优秀	2026. 1. 13
3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改造施工，建筑面积 26534 平方米，改造面积 22574 平方米，地上 4 层，局部夹层 6 层。装修、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系统、外立面（窗）改造、电梯改造、废水处理系统以及 4#楼设备机房排风系统改造，2#楼外立面开窗、电梯改造等	优秀	2025. 10. 21
4	鄂州市烈士纪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	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设计、采购、施工，室内装修(墙面、吊顶、地面装修、洁具、灯具、声光电系统、软装家具、五金等)、给排水、电气、消防等	优秀	2023. 12. 12
5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本体修缮、屋面防水改造、避雷带改造、强弱电、小区道路整治等	优秀	2026. 4. 2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ZY 56-2022-318-2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

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铁仔山郊野公园旁。山海公馆集精品住宅、五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大型餐饮及商业配套为一体的综合功能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9580.26 平方米, 建筑面积: 88730 平方米。其中, 住宅 39790 平米; 商务公寓 17720 平米; 酒店 30000 平米; 商业 1040 平米; 物业管理用房 180 平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386843068.7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5495121.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ZYSG-2022-318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5年1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精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568号		工程合同价	38684.6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3.14	合同工期	150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12.10	实际竣工日期	2023.12.05	实际工期	360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分)				14分	
二、技术经济实力(13分)				13分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5分	
四、工期控制(15分)				13分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3分	
合计				98分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单位公章 日期: 2025年1月20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2. V S1-2024-340 -23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中路,总建筑面积 21700 m²,可供商业出租面积约 17000 m²。其 1-3 层为商业中心,4-31 层为住宅,本项目提升改造的内容是 1-2 层商业中心。本次招标内容为装修装饰工程招标,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电梯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消防工程、外立面及屋面翻新、泛光照明、幕墙工程、配套室外工程、标识系统等的采购、施工、安装及调试,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本次招标内容为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电梯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消防工程、外立面及屋面翻新、泛光照明、幕墙工程、配套室外工程、标识系统等的采购、施工、安装及调试,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2、施工完成后,负责对室内进行开荒保洁、室内环境检测、甲醛治理(直至合格)、查验整改并按时完成交付;

3、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含施工、电梯、消防、

绿化迁移、市政接驳等所有工程所需的全部审批手续），并负责树木迁移、绿化修剪、管线迁移、拆除清理外运、白蚁防治、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室内环境监测、与工程相关的专家评审及会务考察等费用、其它为确保工程达到竣工交付标准的必要工作，并履行保修责任。

4、项目竣工前或有招标人的承租人进场施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承担此类商户现场管理工作，并指导承租人施工、安装和调试工作，配合协助招标人运营部、工程物业团队审核对接商户的装修方案，协助招标人处理特殊商户的工程需求及调改。如果需要，总包方有义务为相关施工单位的人员进行培训。

5、发包人虽未明确列举，但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并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而需要执行的可能遗漏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7月21日; (以实际下发开工令起计算)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3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7322Q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B 栋三层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郭凯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886243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chengjmy_1@szcjtt.com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深圳工商银行园岭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000024719200112755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6 年 1 月 13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龚传斌 /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	工程合同价	260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24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8.16	实际竣工日期	2025.7.2	实际工期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4
四、工期控制(15 分)					12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1
合计					91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6 年 1 月 1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
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大健康研究院位于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安徽省合肥市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对 1#楼进行装修改造施工，其建筑面积 26534 平方米，改造面积约 22574 平方米，地上 4 层，局部夹层 6 层。本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楼装饰装修、给排水、暖通、建筑电气、智能化系统、外立面（窗）改造、电梯改造、废水处理系统以及 4#楼设备机房排风系统改造，2#楼外立面开窗，电梯改造等，具体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玖拾壹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 26911163.4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零伍佰捌拾贰元玖角叁分（¥910582.93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圆整（¥ 9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育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

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

康研究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斌周

组织机构代码：3401320250715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团)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司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评价日期	2025 年 10 月 21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育普/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	
工程地点	大健康研究院位于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工程合同价	2691.11634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8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8.8	实际竣工日期	2025.10.21	实际工期	74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14 分)					14
二、技术经济实力 (13 分)					12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分)					38
四、工期控制 (15 分)					15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分)					13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4、鄂州市烈士纪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

EY SG-2023-409 -25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鄂州市烈士纪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

发包人（全称）：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联合体）：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鄂州市烈士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鄂州市烈士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葛店开发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鄂葛审[2023]25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要为以烈士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为主的布展设计，辅以相应配套设施功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修（墙面、吊顶、地面装修、洁具、灯具、声光电系统、软装家具、五金等）、给排水、电气、消防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鄂州市烈士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包括上述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综合验收及整体移交，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5月30日。

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6月5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0日。(以实际竣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参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暂定合同总价(投资估算含税价):(大写):人民币 壹仟壹佰肆拾万零壹仟柒佰元, (小写): ¥ 11401700.00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 1050.79 万元、工程预备费 59.08 万元、设计费 30.3 万元)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价款为暂定总价合同, 包含工程费用、施工图设计费用, 预备费等, 最终价款按照专用条款中约定的原则计算。

2. 设计费:

(1) 施工图设计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及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 版计费, 下浮 35% 计取。施工图阶段设计费按全过程设计费的 50% 计费。设计费结算以审计单位审定的施工图预算金额为基数计取。

(2) 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不含方案设计与初步设计及概算费用;

3. 建安工程费下浮:

建安工程费是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建筑安装工程费总价下浮 10.5%;

4. 预备费(概算金额):

(大写): 人民币 伍拾玖万零捌佰元元;

(小写): ¥ 590800元;

工程建设预备费用根据实际发生情况据实计取，计入合同价。

5. 限额设计要求：承包人在进行施工图设计时应编制施工图预算，设计阶段一旦出现工程造价超限的情况，承包人应及时调整设计，以满足限额设计要求；施工图设计完成后承包人将施工图预算（下浮后）一并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将委托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委托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将实时监控工程造价情况，一旦出现可预见的造价超限的情况，承包人应在满足总工期要求的前提下调整设计至满足要求；若施工过程中发现造价超限且无法通过修改设计满足要求的，在经发包人委托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确认后，承包人仍需按设计完成施工的，委托方不予认可。因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造价超限的情况，由发包人通过相关途径解决，承包人不承担责任，但仍需按照发包人要求在新确定的造价限额内做好限额设计工作（以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为设计限额）。

本合同价款包含设计费用、采购费用、建安工程费用、工程预备费，最终按照专用条款中约定的原则结算。

最终结算价款以甲方委托的审计单位或财评出具的结算审计报告为准。如审计结果高于合同价则以合同价结算，若审计低于合同价则以审计单位出具的审计价结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王海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5) 通用合同条件;

(6) 承包人建议书;

(7) 价格清单;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
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enclosed in a red rectangular bo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ZYSG-2023-409-25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规划和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评价期限	2023年12月12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海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工程名称	鄂州市烈士纪念园红色教育基地室内装修工程总承包(EPC)	承包范围	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	工程合同价	1140.17万元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分)			14分
二、技术经济实力(13分)			12分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2分
四、工期控制(15分)			15分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2分
合计			95分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组织、协调、过程控制 工程资料 优秀。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5、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ZY SG - 2024 - 332 - 23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项目位于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总建筑面积 91554.30 平方米。红荔村于 1989 年建成,建筑面积 81663.60 平方米。体委宿舍于 1992 年建成,建筑面积 2709.40 平方米。深勘大院于 1994 年建成,建筑面积 7181.30 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本体修缮、屋面防水改造、避雷带改造、强弱电、消防改造、小区道路整治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的建筑本体修缮、屋面防水改造、避雷带改造、强弱电、小区道路整治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基础_□基坑支护_□边坡_□土石方_□其它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 (□钢筋混凝土_□钢结构_□网架_□索膜结构_□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 (□金属门窗_□幕墙: _平方米_□其它_____);_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____□其它_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 (□室外电气_□电气照明_□其它_____);_		
☐ 智能建筑_ (□综合布线系统_□信息网络系统_□其它_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 (□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室外环境_____);_		
☐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_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空调_____□其它_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_□室外给、排水系统_□其它_____);_				
☐ 智能建筑_ (□综合布线系统_□信息网络系统_□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_ (☒ 抹灰_ ☒ 涂饰_□饰面板(砖)_□吊顶_□其它_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3 月 0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陆万叁仟捌佰玖拾陆元柒角 (¥13263896.7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柒仟陆佰叁拾元贰角捌分 (¥317630.2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捌仟玖佰玖拾陆元柒角壹分 (¥ 638996.7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56 0000 165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7 月 0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忠礼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周凤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同德路8号荔湖大厦3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忠礼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		评价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曹庆麟/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2023 年华强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		承包范围	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华强北街道		工程合同价	132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07. 08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03. 07	合同工期	24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08. 03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03. 28	实际工期	237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3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2	
四、工期控制(15 分)				15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5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施工组织管理较好, 安全措施到位, 严格执行合同约定, 履约优秀。 (单位公章) 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五、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获奖时间
1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陆丰市人民医院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2024 年 12 月
2	广州市天河北路 365 号美居酒店装修工程	广州晔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2024 年 12 月
3	上饶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装饰及设备购置工程）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2024 年 12 月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可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一栋高十五层(地面十三层、地下二层)外科综合楼及附属裙楼, 净化区域工程(包含ICU、手术室、液体配置和消毒供应中心)装饰工程



2、广州市天河北路 365 号美居酒店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广州市天河北路365号美居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1 层、4 层、8-27 层楼层的客房、大堂、公共走道、卫生间、客房、健身室、电梯厅等区域，以上区域施工内容包含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等工程。



3、上饶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装饰及设备购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上饶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装饰及设备购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教学综合楼、1#学员楼、2#学员楼、报告厅、
文体楼、食堂、图书馆

